

威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威海市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威海监管分局

文件

威金监发〔2020〕47号

关于《威海市金融业发展绩效考核办法》
的补充通知

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为引导银行机构加大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力度，解决轻资产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更好发挥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撑作用，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经考核小组研究决定，自2020年度始，将各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开展情况，作为“银行业金融机

构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情况考核评价”中，“配合地方金融工作”考核指标的子指标之一，纳入年度金融业发展绩效考核。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标名称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主要考核贷款笔数和质押金额两个方面。

二、计算公式

1. 贷款笔数得分 = (本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笔数 - 各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笔数最低值) / (各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笔数最高值 - 各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笔数最低值) × 100

2. 质押金额得分 = (本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质押金额 - 各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质押金额最低值) / (各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质押金额最高值 - 各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质押金额最低值) × 100

三、有关要求

1. 每家银行每年度至少要开展 3 笔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少于 3 笔(不含)不得分，3 笔以上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得分。

2. 各银行机构办理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应与企业订立书面合同，合同订立后须依法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知识产权质押登记备案手续。相关事宜可咨询威海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联系人：陈灵通，电话：5819617)

3. 各银行机构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扎实推动知识产权质押

融资业务开展,切实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确保我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笔数和金额走在全省前列。每季度末,各银行机构将本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金额、笔数,以及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报市地方金融监管局银行保险科。(联系人:车晓明,电话:5273702,邮箱:yhbzk@wh.shandong.cn)



2020年8月28日

